

2024 年度
苏州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4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公路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参与拟订全市公路行业发展战略、发展规划、行业政策、法规规章、标准规范。

（二）参与编制并负责执行全市普通国省干线公路建设计划；负责编制并监督实施全市普通国省干线公路养护计划；指导农村公路建设、养护计划编制工作。

（三）负责全市普通国省干线公路的建设管理工作，承担全市普通国省干线公路的养护管理工作；承担全市农村公路建设管理养护的行业管理工作。

（四）参与普通国省干线公路车辆通行费征收站点的设置、收费标准制定调整等工作；承担普通国省干线公路车辆通行费征收站点和通行费征收的行业管理工作；承担全市公路赔（补）偿费征收工作。

（五）负责全市公路生命防护工程及标志标线管理工作。

（六）负责全市公路公共服务体系的规划、建设和管理工作。

（七）负责路网运行监测系统的规划、建设、维护等工作。

（八）承担全市公路绿色发展工作；负责全市公路绿化的行业管理，制定和执行公路绿化规划、养护规范。

（九）承担公路网络安全、信息化以及行业统计、信息调查工作。

（十）承担公路技术交流、科技成果转化、科研项目实施管理、标准化等工作。

（十一）承担全市普通公路基础设施的安全管理和应急处置工作；指导普通公路抗震、防灾工作；承担普通公路战备工作。

（十二）负责公路建设项目专项资金和公路养护资金的预决算管理；参与指导公路行业内部审计工作。

（十三）负责公路养护机械化的行业管理。

（十四）承担有关行政审批前的符合性技术审查工作。

（十五）指导各市、区公路事业发展相关工作。

（十六）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根据单位职责分工，本单位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政工科、法制工作科、财务审计科、技术管理科、科技信息科、发展计划科、工程管理科、养护管理科、农村公路管理科、安全应急科、服务设施管理科、收费公路管理科、高等级公路管理科、直属公路管理站（苏州市公路应急处置中心、苏州 312 国道阳澄西湖隧道管理中心）。本单位无下属单位。

三、2024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一）坚持高要求，不断夯实党建基石。加强基层党建，用党委会等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和党的二十大精神，推进“三型”党组织、“四强”党支部、支部建在农路项目上、环太湖公路一体化党建联盟等工作，开展基层党支部组织生活规范化建设强化年活动，组织基层党组织建设体检互检。从严管党治党，坚持以严的基调强化正风肃纪，从严一体化推进“三不”建设，压实“两个责任”，健全大监督体系，构建起“党委总抓、权责明确、执行有力、上下贯通、协同高效”的监督体系。按时做好意识形态季度报告。推进文化育人，邀请专家培训文化建设、完成文化馆更新改造。持续深化市级文明单位、“青年文明号”等的建设。

（二）致力高品质，稳步推进工程建设。前期工作方面，根据年度建设计划，有序推进项目建设和前期工作，加快协调当年新开工项目前期工作进度，督促板块项目主体按计划推进 635 国道苏州太湖新城段、339 省道太仓娄江新城至双凤段、634 国道昆山北段等重点项目；落实交通重点工程项目局领导挂钩联系制度，加大督办协调调度力度，确保重点项目实现年度投资及形象进度。高质量完成公路统计数据、统计年报报送工作，确保“一数一源”，进一步提高统计工作质量。在建工程方面，以党建为引领，推进 605 省道吴江同里至黎里段、346 国道张家港绕城段和 342 常熟东段的省级平安百年品质工程示范创建；优质高效续建 256 省道太仓沙溪至双凤段、604 省道沙溪镇段等项目，开工 635 国道苏州高新区段等项目，提高服务质效，落实廉政风险防控、安全生产、防汛防台等要求，确保各在建普通国省道工程建设全流程各环节受控，完成当年投资计

划及年度目标。行业管理方面，强化程序管理，计划开工项目强化施工图设计预审，在项目推进过程加强设计变更管理。严格交竣工验收，落实各项前置条件，开展交竣工阶段安全性评价，前移安全管理关口，推动项目顺利验收。

（三）坚持高效率，扎实做好养护管理。养护工程方面，按照年度养护计划尽早开展设计和相关前期工作。根据因素法原则，采取分级分类处置措施，开展周期性预防养护，针对支座、高架桥落水管、伸缩缝、三类部件等开展精细化养护；对设计荷载汽车-20 级桥梁，根据空心板梁渗水、浆砌片块石桥台病害情况集中加固。四新技术方面，运用桥梁健康监测系统做好桥梁安全运维工作，探索应用基础结构隐蔽部位检测技术，针对桥梁水中基础、下穿通道、涵洞、台后沉降等开展检测，形成成套检测方案。开展典型桥梁适应性评定，选取部分设计荷载汽车-20 级以及前期体外束加固桥梁，采用分析检算或荷载试验方法，开展承载能力评定和加固后评估。养护现代化方面，持续推进科学决策、日常巡查和日常养护管理等系统的使用维护，继续开展科学决策和绿色养护技术后评估工作，开展预防性养护工程技术研究。交安设施方面，落实“三同时”制度，做好普通国省道建设养护设计、施工及交竣工的交安设施符合性核查。做好日常维护管理，开展防坠落、紧固件查漏补缺等专项提升。开展 318 国道沿太浦河段交通安全设施精细化提升 16.18 公里，优化平面交叉口、提升穿城镇路段、精细防护高风险路段。开展 312 国道省级“公路安全精品路”创建

53.65 公里，通过桥头防护能力提升、合理归并侧分带开口、优化事故多发易发交叉口、标志标线系统完善、非机动车行人路权保障等措施，系统性、集中性、规范性解决安全突出问题。

（四）秉持高标准，助推农路先行示范。推进农路建设，推进澄湖地区协同发展道路交通提升工作，推进农路建设项目平安百年品质工程建设。深入开展“公路医生农路行”安全专项行动，持续开展农路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平安放心路”建设，推进四、五类危桥及农村道路临水等危险路段无安全防护“动态清零”，重点关注三类及大龄桥梁安全排查与整治。做好农路管理，召开全市“路长制”实施推进会议，贯彻落实农村公路“路长制”会议、巡路、督查及信息报送和公开制度等四项制度，推动县、乡、村三级“路长制”标准化、规范化实施。切实发挥“四好农村路”发展培训中心作用，组织农村公路业务知识培训工作。抓好农路养护，高质量完成农村公路长大桥梁结构健康监测系统年度建设任务，组织养护技术培训提高管养人员专业水平，推进农村地区路口视距保障工作着力预防和压降农村地区道路交通事故。打造农路亮点，梳理“四好农村路”建设典型案例，形成典型案例汇编，广泛宣传农路建设中的先进经验、先进人物。巩固全国“四好农村路”示范创建成果，推动其余市区积极筹备创建申报。在实现乡乡都有美丽农村路的基础上，按照“实、安、绿、美、融”的要求，全域打造美丽农村路，引领农村人居环境改善。完善农路驿站设置，合理布局、丰富用途。推动农路为乡村振兴提供更大助

力，打造服务乡村振兴的交通强国样板。

（五）致力高水平，努力提升服务品质。安全管理方面，开展理论学习、警示教育、“百团进百万企业千万员工”宣讲，落实部门安全责任。制定年度公路系统安全风险专项整治提升方案，“开展“公路医生进乡村”安全专项行动，研究解决农村公路交通安全风险，切实保障群众出行安全。继续开展1条“科技兴安”示范路创建。开展普通国省道建设养护项目质量安全综合检查、基础设施经常性检查等，做好重大活动、重大节假日、恶劣天气等关键时期的安全检查、应急值守。全面落实公路安全共管共治四项机制，联合公安继续开展事故多发路段深度调查联合处置。服务设施方面，做好日常运营管理，探索“服务设施+”融合发展模式，完成服务设施效能提升行动年度目标任务。继续开展省级“公路驿站”品牌创建工作。以《苏州市普通国省道服务设施布局规划》为引领，推进359省道沙家浜服务区、312国道古南服务区建设并力争开通运营，同时开展228省道北桥服务区建设、204国道太仓停车区升级服务区前期工作。收费管理方面，督促各收费站做好通行费征收，落实各项征收政策，组织开展“苏公路·茉莉花”江苏普通公路收费管理品牌创建活动，加强职工队伍建设，不断提升征管人员的业务能力和服务水平，提升苏州公路的窗口形象，助力苏州公路高质量发展。路网信息方面，做好路网监测的规划、建设、维护，交调设备的数据核查与整改工作；开展苏州公路国省道三维数字化采集工作，探索尝试打造基于三维实景的业

务系统场景；做好四类公路机动车交通量比重调查和车速调查工作。法治公路方面，推进构建运转高效的管理协作机制，强化领导干部学法、突出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宣传《行政复议法》，做好行业普法、建设苏州公路驿站普法阵地；提升行政许可符合性技术审查流程化、规范化、便利化水平，加强对涉审机构日常考核、压缩技术审查内部时限、推进线上线下技术审查相融合。优化公路“信用交通城市”建设措施，开展“信用宣传月”活动，在建设、养护等领域推进差异化监管，积极推进完善“信易+”守信激励机制。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
苏州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单位预算表

公开 01 表

收支总表

单位：苏州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0,709.6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3.04
九、其他收入	8,386.47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13,871.00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3,816.32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105.77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9,096.13	本年支出合计	19,096.13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9,096.13	支出总计	19,096.13

公开 02 表

收入总表

单位：苏州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单位代 码	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管 理资金	事业 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 资金
合计		19,096.13	19,096.13	10,709.66								8,386.47						
123004	苏州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19,096.13	19,096.13	10,709.66								8,386.47						

公开 03 表

支出总表

单位：苏州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合计		19,096.13	3,932.28	15,163.8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3.04	303.0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3.04	303.0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8.45	28.4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3.06	183.0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1.53	91.53				
213	农林水支出	13,871.00		13,871.00			
21301	农业农村	13,871.00		13,871.00			
2130142	乡村道路建设	13,871.00		13,871.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3,816.32	2,523.47	1,292.85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3,816.32	2,523.47	1,292.85			
2140106	公路养护	380.00		380.00			
2140112	公路运输管理	3,436.32	2,523.47	912.8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05.77	1,105.7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05.77	1,105.7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5.66	255.66				
2210202	提租补贴	561.36	561.36				
2210203	购房补贴	288.75	288.75				

公开 04 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苏州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0,709.66	一、本年支出	10,709.66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0,709.6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3.04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5,802.00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3,498.85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1,105.77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0,709.66	支出总计	10,709.66

公开 05 表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单位：苏州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0,709.66	3,814.91	3,441.07	373.84	6,894.7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3.04	303.04	303.0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3.04	303.04	303.0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8.45	28.45	28.4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3.06	183.06	183.0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1.53	91.53	91.53		
213	农林水支出	5,802.00				5,802.00
21301	农业农村	5,802.00				5,802.00
2130142	乡村道路建设	5,802.00				5,802.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3,498.85	2,406.10	2,032.26	373.84	1,092.75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3,498.85	2,406.10	2,032.26	373.84	1,092.75
2140106	公路养护	380.00				380.00
2140112	公路运输管理	3,118.85	2,406.10	2,032.26	373.84	712.7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05.77	1,105.77	1,105.7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05.77	1,105.77	1,105.7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5.66	255.66	255.66		
2210202	提租补贴	561.36	561.36	561.36		
2210203	购房补贴	288.75	288.75	288.75		

公开 06 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单位：苏州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814.91	3,441.07	373.8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094.66	3,094.66	
30101	基本工资	410.62	410.62	
30102	津贴补贴	554.02	554.02	
30103	奖金	431.81	431.81	
30107	绩效工资	615.48	615.4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3.06	183.0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1.53	91.5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1.85	101.85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28	5.2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98.37	98.37	
30113	住房公积金	255.66	255.66	
30114	医疗费	16.98	16.9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30.00	33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73.84		373.84
30201	办公费	30.00		30.00
30202	印刷费	12.00		12.00
30204	手续费	0.20		0.20
30205	水费	15.00		15.00
30206	电费	10.00		10.00
30207	邮电费	15.00		15.00
30211	差旅费	94.05		94.05
30213	维修（护）费	20.00		20.00
30215	会议费	10.00		1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6.00		6.00
30228	工会经费	50.00		50.00
30229	福利费	18.69		18.69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00		1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2.90		82.9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46.41	346.41	
30301	离休费	36.69	36.69	

30302	退休费	298.27	298.27	
30305	生活补助	6.08	6.08	
30309	奖励金	0.06	0.06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31	5.31	

公开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苏州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0,709.66	3,814.91	3,441.07	373.84	6,894.7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3.04	303.04	303.0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3.04	303.04	303.0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8.45	28.45	28.4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3.06	183.06	183.0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1.53	91.53	91.53		
213	农林水支出	5,802.00				5,802.00
21301	农业农村	5,802.00				5,802.00
2130142	乡村道路建设	5,802.00				5,802.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3,498.85	2,406.10	2,032.26	373.84	1,092.75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3,498.85	2,406.10	2,032.26	373.84	1,092.75
2140106	公路养护	380.00				380.00
2140112	公路运输管理	3,118.85	2,406.10	2,032.26	373.84	712.7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05.77	1,105.77	1,105.7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05.77	1,105.77	1,105.7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5.66	255.66	255.66		
2210202	提租补贴	561.36	561.36	561.36		
2210203	购房补贴	288.75	288.75	288.75		

公开 08 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苏州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814.91	3,441.07	373.8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094.66	3,094.66	
30101	基本工资	410.62	410.62	
30102	津贴补贴	554.02	554.02	
30103	奖金	431.81	431.81	
30107	绩效工资	615.48	615.4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3.06	183.0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1.53	91.5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1.85	101.85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28	5.2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98.37	98.37	
30113	住房公积金	255.66	255.66	
30114	医疗费	16.98	16.9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30.00	33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73.84		373.84
30201	办公费	30.00		30.00
30202	印刷费	12.00		12.00
30204	手续费	0.20		0.20
30205	水费	15.00		15.00
30206	电费	10.00		10.00
30207	邮电费	15.00		15.00
30211	差旅费	94.05		94.05
30213	维修（护）费	20.00		20.00
30215	会议费	10.00		1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6.00		6.00
30228	工会经费	50.00		50.00
30229	福利费	18.69		18.69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00		1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2.90		82.9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46.41	346.41	
30301	离休费	36.69	36.69	
30302	退休费	298.27	298.27	

30305	生活补助	6.08	6.08	
30309	奖励金	0.06	0.06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31	5.31	

公开 09 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单位：苏州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00	0.00	10.00	0.00	10.00	6.00	10.00	57.83

公开 10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苏州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1 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苏州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2 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苏州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注：1.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2. 本单位无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3 表

政府采购支出表

单位：苏州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合计					246.77				246.77
货物					8.12				8.12
苏州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8.12				8.12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台式计算机	集中采购	4.00				4.00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便携式计算机	集中采购	2.60				2.60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A4 彩色打印机	集中采购	0.30				0.30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扫描仪	集中采购	0.50				0.50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空调机	集中采购	0.06				0.06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桌	集中采购	0.25				0.25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椅	集中采购	0.05				0.05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三人沙发	集中采购	0.24				0.24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文件柜	集中采购	0.12				0.12
服务					238.65				238.65
苏州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238.65				238.65
	物业管理服务费	物业管理费	物业管理服务	集中采购	210.00				210.00
	定额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财产保险服务	集中采购	0.60				0.60
	定额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车辆加油、添加燃料服务	集中采购	6.00				6.00
	定额	其他商品和服务	财产保险服务	集中采购	21.00				21.00

		务支出							
	定额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车辆加油、添加燃料服务	集中采购	1.05				1.05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苏州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2024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19,096.13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增加 2,866.77 万元，增长 17.66%。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19,096.13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19,096.13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0,709.6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33.09 万元，增长 2.22%。主要原因是本年事业单位基础绩效奖励纳入年初预算。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5）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9）其他收入 8,386.4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633.68 万元，增长 45.78%。主要原因是去年使用公路结余资金的部分项目完工，本年有新增项目资金来源为公路结余资金，形成差额。

2. 上年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二）支出预算总计 19,096.13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19,096.13 万元。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303.04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职业年金缴费及离休费。与上年相比减少 11.53 万元，减少 3.67%。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减少。

（2）农林水支出（类）支出 13,871 万元，主要用于国省道养护；农村公路建设、养护及管理。与上年相比增加 2,720.37 万元，增长 24.4%。主要原因是本年有新增项目。

（3）交通运输支出（类）支出 3,816.32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支出、公用经费以及经常性项目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190.08 万元，增长 5.24%。主要原因是本年事业单位基础绩效奖励纳入年初预算，导致人员支出增加。

（4）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1,105.77 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与上年相比减少 32.15 万元，减少 2.83%。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减少，退休人员提租补贴减少。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2024 年收入预算合计 19,096.13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19,096.13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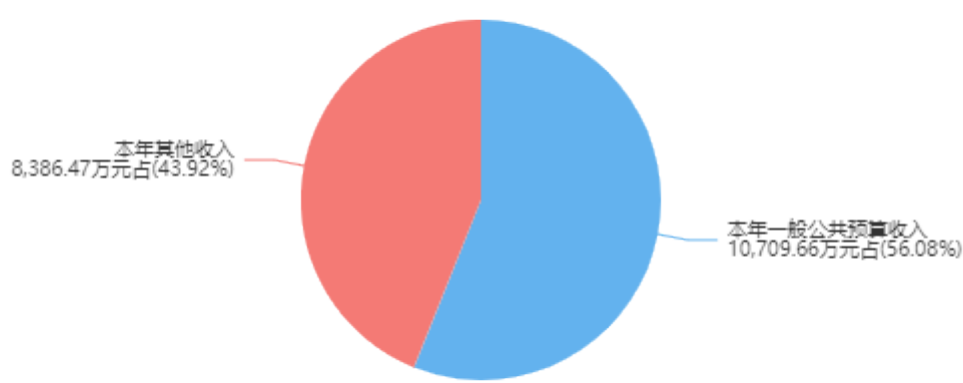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0,709.66 万元，占 56.08%；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8,386.47 万元，占 43.92%；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收入预算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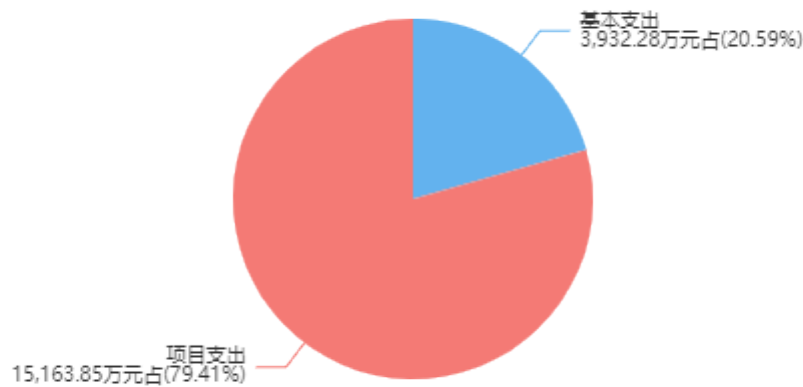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2024 年支出预算合计 19,096.13 万

元，其中：

- 基本支出 3,932.28 万元，占 20.59%；
- 项目支出 15,163.85 万元，占 79.41%；
-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支出预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苏州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0,709.66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233.09 万元，增长 2.22%。主要原因是本年事业单位基础绩效奖励纳入年初预算。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2024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10,709.6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56.08%。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33.09 万元，增长 2.22%。主要原因是本年事业单位基础绩效奖励纳入年初预算。

其中：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 28.4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1 万元，增长 0.35%。主要原因是离休干部补贴调整。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 183.06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7.75 万元，减少 4.06%。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

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 91.53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88 万元，减少 4.07%。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

（二）农林水支出（类）

农业农村（款）乡村道路建设（项）支出 5,802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三）交通运输支出（类）

1. 公路水路运输（款）公路养护（项）支出 38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80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路产损失赔（补）偿费返还项目纳入市立项目。

2. 公路水路运输（款）公路运输管理（项）支出 3,118.85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03.23 万元，减少 3.2%。主要原因是路产损失赔（补）偿费返还项目由经常性项目调至市立项目，功能科目变

化。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255.66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0.3 万元，减少 0.12%。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 561.36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8.94 万元，减少 6.49%。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减少导致退休人员提租补贴减少。

3. 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支出 288.7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7.09 万元，增长 2.52%。主要原因是新进人员购房补贴调整。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3,814.91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3,441.0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373.8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10,709.6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33.09 万元，增长 2.22%。主要原因是本年事业单位基础绩效奖励纳入年初预算。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3,814.91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3,441.0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373.8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16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62.5%；公务接待费支出 6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37.5%。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10 万元。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1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6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苏州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1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6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线下会议安排增加。

苏州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 57.83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83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去年基本持平。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2024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246.77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8.12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采购服务支出

238.65 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单位共有车辆 23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1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1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5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单位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 10,709.66 万元；本单位共 20 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6,894.75 万元，占财政性资金(人员类和运转类中的公用经费项目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为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

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乡村道路建设(项)：反映用于乡村内街巷和农田间机耕道建设等方面的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公路养护(项)：反映公路养护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公路运输管理(项)：反映公路运输管理支出和公路路政管理支出。

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十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